

附件 7

2026 年招远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目标 情况说明

2026 年，按照系统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要求，市财政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目标与预算安排的匹配度，强化绩效目标对预算支出的刚性约束。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由市直部门及所属单位设定，按资金用途及支出方向，分别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方面，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和指标值。

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绩效目标由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按照预算管理程序分别审核，在预算审核过程中，同步审核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和时效性，使绩效目标量化更明细、数值更合理、措施更可行，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2026 年部分市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2026 年部分市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序号	预算项目名称	备注
1	镇村两级防火巡查员费用及造林补助项目	
2	食品、工业产品抽检及市场监管经费	
3	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4	公交公司政策性及经营性补贴项目	
5	老旧小区物业补贴	
6	聘请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开展安全监管技术服务	
7	购置灭火救援装备器材	
8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经费	
9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资金	
10	招远市农村居民用水补贴	